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核查的基础上，审阅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有序开展同时受到有效监督，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同意董事会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核意见签署页)

监事签署：

李 丽： 李丽

杜中华： 杜中华

王先明： 王先明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 4 月 14 日